**广西中医药大学检验检测中心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编写及运行咨询服务采购合同**

**（样本初稿）**

甲方（采购人）：广西中医药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乙方（供应商）：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广西南宁市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合同背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甲方公开询价采购结果，甲乙双方就广西中医药大学检验检测中心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编写及运行咨询服务项目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

**二、 服务内容与采购要求**

**（一）技术要求**

**1.总体要求**

广西中医药大学检验检测中心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依据为《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准则及相关领域应用说明、生物安全相关法规、标准。中标人应以此为要点制定相应的咨询服务工作方案，梳理中心组织架构、管理模式、业务特点，有针对性地编写符合中心实际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协助中心完成质量管理体系组织结构策划、人员培训、资质确认，完成作业指导书、记录表格编写等工作，并开展运行咨询指导， 指导管理体系内审、管理评审。

**2.制定咨询服务工作方案**

**3.提供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4.具体项目要求**

（1）制定全程的工作计划，确保计划系统、合理、可执行。

（2）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包括：

a.质量管理体系建立依据培训，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食品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准则及相关领域应用说明等。

b.体系文件编写人员培训。

c.关键岗位人员培训，包括授权签字人、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设备管理员、 监督员等。

d.生物安全相关法规、标准培训。

e.管理体系文件实施前培训。

f.实验室有需求的其它各类培训。

（3）梳理中心组织架构、管理模式、业务特点，有针对性地指导、协助中心完成组 织结构策划、合理分配各部门职责。

（4）进行质量管理体系设计，负责编写、修改管理体系质量手册、程序文件、 指导作业指导书、记录表格编写，审核批准前的管理体系文件。

（5）指导编写中心生物安全手册、生物安全操作细则、生物安全设备（如高压灭 菌器、生物安全柜）操作规程、生物安全风险评估报告、生物安全应急预案，生物安 全自查表、实验室快速安全手册。

（6）指导实验室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策划和实施。

（7）邀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主任评审员（评审组长）、CMA 评审组长开展模拟外部评审，评价中心质量管理体系、技术能力的适宜性、有效性。

（8）体系运行后第一次迎接外部评审时，指导现场评审不符合项整改计划的制定， 完成整改报告提交评审组长，直到取得实验室资质认定证书。

**(二）运行咨询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对本项目重点难点进行分析、提出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并落实在咨询服务工作方案中。

1.针对重点难点，提供有针对性的培训，包括：检测实验室质量管理基础知识、体系建立依据（准则、规则、应用说明、指南）培训；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实施前宣贯；检测细则、设备操作规程等作业指导书编写及实施要点培训；内审员、监督员培训；方法验证人员培训；授权签字人培训；设备管理员培训；文件资料管理员；样品管理员；生物安全等全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培训；实验室有需求的其它各类培训。培训应提供培训资料，如课件或其它形式。培训不限人次。对于后续新加入的中心成员，提供录播视频供后续培训需求。

2.梳理中心组织架构、管理模式、业务特点，有针对性地指导、协助中心完成组织结构策划、合理分配各部门职责，并在质量手册结构要求部分对中心管理层、质量与技术运作关键人员、质量管理部门、检测实验室、支持性服务部门的职责进行规定。

3.根据中心管理人员和检测人员的其它本项目范围内的需求，提供咨询辅导。

4.指导并参与实验室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的策划和实施。

5.供应商负责组织模拟外部评审，以评价中心质量管理体系、技术能力的适宜性、有效性。评审组长应由CNAS主任评审员或CMA主任评审员担任，组员应至少是CMA或CNAS技术评审员，评审组应至少3人。模拟外部评审专家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6.指导专家资质要求。提供本次咨询服务的主要专家要求有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主任评审员（评审组长）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CMA）主任评审员资质。此外主要专家应有生物安全专家（担任过副省级及以上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专家委员会专家）。投标文件提交的专家名单内的专家应全程服务，如未经中心同意，中途擅自变更专家，按违约处理，按合同金额处以10%罚金。

7.指导专家工作经历要求。提供本次咨询服务的主要专家应有检验检测机构工作经历，熟悉卫生检验和质量管理业务内容。

**三、合同金额与支付方式**

合同总价：人民币合计金额（含税）：大写： 元整（小写：¥ ），合同金额在甲方质量管理体系编写完成发布实施、完成管理评审并获得CMA和CNAS证书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乙方需在甲方付款前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四、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甲方质量管理体系发布实施、完成管理评审并取得CMA和CNAS证书止，总期限不超过15个月。其中，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的12个月内进行CMA和CNAS资质申报。

**五、双方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按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2.提供体系文件编写所需的基础资料及人员配合。

3.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提出整改意见。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按合同要求完成服务内容，确保体系文件符合认证标准。

2.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进展，接受甲方检查。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包或分包服务内容。

**六、违约责任**

（一）若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逾期一日按未付金额的0.1%支付违约金。

（二）若乙方未按时完成服务内容，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额的0.1%支付违约金。

（三）若乙方在服务过程中存在隐瞒失信记录、提供虚假材料等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法律责任。

（四）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未通过认证，乙方应退还已收款项。

**七、保密条款**

双方应对合作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商业秘密、技术资料等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披露。

**八、争议解决**

（一）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诉讼期间，如乙方无法提供服务的，甲方为保障和满足正常的工作需要，可选择另行委托第三方提供服务、公开招标等方式，不视为甲方违约，相应费用由乙方承担。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  |
| --- | --- |
| 甲方（章）：广西中医药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 乙方（章）：    年   月   日 |
|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五合大道13号 | 单位地址：（必填）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电话：0771-3136462 | 电话：（必填） |
| 电子邮箱： | 法定电代表人的电子邮箱：（必填） |
| 户名：广西中医药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 户名：（必填） |
| 账号：20006701040002039 | 账号：（必填） |
|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宁朝阳支行 | 开户银行（具体到支行、部）：（必填） |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000672472748M |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必填） |